

安铺特色小镇基础设施工程-安铺镇食品工业产业园建设工程

监理招标公告



投资项目代码	2020-440881-14-01-091139		
投资项目名称	安铺特色小镇基础设施工程		
招标项目名称	安铺特色小镇基础设施工程-安铺镇食品工业产业园建设工程监理		
标段(包)名称	安铺特色小镇基础设施工程-安铺镇食品工业产业园建设工程监理	公告性质	正常
资格审查方式	资格后审		
招标项目实施地点	廉江市安铺镇内		
资金来源	由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地方政府筹措解决	资金来源构成	由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地方政府筹措解决
招标范围及规模	项目占地 422 亩，主要建设产业园指挥中心、门楼及配套工程，改造并新建道路 4.154km，建设道路配套的交通、照明、环境改善、排水工程及电力通信工程。		
招标内容	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施工图、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资料所包含的工程内容，以及施工图中没有列出的，但为本工程的稳定、完整、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施工的监理。		
服务期限	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，至工程验收合格并完成移交、竣工结算、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及完成工程竣工备案止。		
最高投标限价	3088800.00 元		
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	否		
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(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、业绩等要求)	投标人资格要求	<p>3.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级别资质，营业执照有效。</p> <p>3.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，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在投标企业的 市政公用工程 监理工程师证书。自本项目投标之日起，其最多只能同时担任 三 项(含本项目在内，以及其他项目包括已列为第一名中标选人、已中标未开工、已签订合同、项目在建等情况之一，且同时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所有监理项目均须在湛江市范围内)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。</p> <p>3.3 业绩要求：业绩不做规模指标要求。</p> <p>3.4 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网站 (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)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，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(www.gsxt.gov.cn)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，均按否决投标处理。(截图上须体现查询时间，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结果有效)</p> <p>3.5 本项目只须制作、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取得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CA 数字证书，并安装手机端 APP 交易系统。持本企业数字证书使用“投标文件工具”制作电子投标文件，在交易系统参加投标，按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(办理企</p>	





		业投标 CA 数字证书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详情请查阅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湛江市）。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：0759-3585827，交易系统操作咨询电话：0759-3585867）。		
		3.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投标时提供《承诺函》（格式自拟）。		
		3.7 本次招标（不接受）联合体投标。		
		3.8 其他拒绝投标情形：参考湛府规〔2022〕13 号文第十一条规定。		
	投标人业绩要求	/		
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	是	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	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	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湛江市） (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)
			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	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
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	2025 年 1 月 14 日	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	2025 年 2 月 6 日 09 时 30 分	
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	2025 年 2 月 6 日 09 时 30 分	投标文件递交方式	本项目只须制作、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取得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CA 数字证书，并安装手机端 APP 交易系统。持本企业数字证书使用“投标文件工具”制作电子投标文件，在交易系统参加投标，按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（办理企业投标 CA 数字证书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详情请查阅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湛江市）。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：0759-3585827，交易系统操作咨询电话：0759-3585867）	
开标时间	2025 年 2 月 6 日 09 时 30 分 (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)	开标地点	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，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 09 时 30 分前进入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<u>第4开标室-卡位1</u> 号开标室使用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（以下简称：交易系统）主持线上电子开标会议，所有投标人均应准时在线上留意项目动态。	
发布公告媒介	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、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湛江市）			
招标人	廉江市安铺镇人民政府	联系地址	廉江市安铺镇人民大道 121 号	
招标人联系人	杜明慧	联系电话	0759-6843201	
招标代理机构	广东粤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	联系地址	湛江市赤坎区康强路 62 号二层 205 房	
招标代理联系人	李宝怡	联系电话	0759-3332286	

招标监督机构	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联系电话	0759-6682436
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	<p>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《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》（粤发改规〔2023〕1号）有关规定，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提出；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开标时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应当对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当场作出答复，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如实记录；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上述异议均须通过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出。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，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，电话：0759-6682436。（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具体要求依照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）</p> <p>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、投诉提出的时限，避免异议权、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。</p>		

招标人（公章）：廉江市安铺镇人民政府

招标代理机构（公章）：广东粤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5年1月14日

